

# 可错论视域下的古典实用主义<sup>\*</sup>

张 留 华

(华东师范大学哲学系, 上海, 200241)

**摘 要:**在实用主义的当代热潮下,一个颇为棘手的问题是,如何对于实用主义准则给予一种免于表面化的适当解读。至少就其古典意义而言,实用主义是在可错论的视域下展开的,可错论是实用主义者面对科学时代的教条主义和怀疑主义所选择的一条稳健的中间道路,实用主义所代表的一种独特的规范性也必须由此方能理解。

**关键词:**可错论;实用主义;皮尔士;詹姆斯;杜威

实用主义(pragmatism),以“实用”为词根,有术语传播上的便利,而也正因为如此,很容易造成培根所谓的“市场假相”。面对诞生之初所存在的庸俗化危险,实用主义的早期奠基人曾考虑以其他不易被误解的术语代替“pragmatism”,譬如,皮尔士提议“pragmaticism”,詹姆斯提议“practicalism”,杜威提议“instrumentalism”。但时至今日,“实用主义”依然是一个存在颇多争议的名称,加之近些年有学者又提出“新实用主义”一词,更是使得“实用主义”的真正所指成为困扰学术共同体的一个谜团。事实上,语词上的争议往往涉及实质,我们不能指望仅仅以字面更新加以澄清,除非能找到名称背后的核心主张。虽然实用主义准则关乎实用主义的要义,但实用主义的争论根源也正在于对实用主义准则的解读。本文认为,古典意义上的实用主义是在可错论的视域下展开的,可错论是实用主义者面对科学时代教条主义和怀疑主义所选择的一条稳健的中间道路,因此,我们需要首先厘定一种既反对教条论又反对怀疑论的可错论视域,然后才能对于实用主义准则给予一种免于表面化的适当解读。

## 一 从反教条论的视角看:不要阻碍探究之路

教条论是哲学上的宿敌,总是需要不同时代的哲学家做出新的回应。成长于19世纪下半叶的早期实用主义者们深受科学实验精神的熏陶,他们把自由探究作为健全哲学的第一要义,因而首先对于各种形式、各种程度的教条论提出了批判。

就当时的历史条件来看,教条论主要来自两个方向的哲学家。一个是皮尔士提到的那些试图以先验方法确定信念的形而上学哲学家。他们的形而上学体系“通常不是建立在观察事实之上,至少在很大程度上不是。它们之所以被采纳,主要是因为它们的根本命题似乎‘与理性相适’。……其所指的不是那些与经验相一致的东西,而是指我们发现自己倾向于相信的东西。”<sup>①</sup>为了找到那种“与理性相适”的理论基石,形而上学哲学家们试图把某种不证自明的“先验公理”确立为绝对不可动摇的第一前提。正如詹姆斯所看到的那样,“有些人把标准定在知觉过程之外的某种东西,或者置于启示之中,或者置于民族公意之中,或者置于内心本能之中,或者置于种族经验体系之中。另一些人则以知觉过程本身作为标准——譬如,笛卡尔用的是以上帝真实性作为担保的清楚而明晰的观念,里德用的是他的‘常识’,康德用的是先验综合判断形式。”<sup>②</sup>显然,此种备受追捧的“先验标准”从未在具体内容上达成一

\* 本文系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11JJD720019)的阶段性成果。

① C. S. Peirce, *The Essential Peirce, Volume 1*, edited by Nathan Houser and Christian J. W. Kloesel,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 118—119.

② *James and Dewey on Belief and Experience*, edited by John M. Capps and Donald Capps,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2005, p. 102.

致。因此,任何宣称“与理性相适”的标准,在持有不同标准的其他哲学家看来,不过是一种教条罢了。另一个持有教条论的群体是那些身居神学院或者以维护某种教义信条为宗旨的哲学家。不难想象,神学家为教会服务,当哲学不过是神学的婢女时,他们自然会从哲学上竭力论证“宗教信条”完全正确而不会出错。但绝非只有宗教影响深重的时代,也绝非只是神学家才会有此种教条式思维,在神学院之外的许多自称启蒙和理性的哲学家,甚至是具有科学训练背景的哲学家,也会出现先确立自己所相信的某种“派系”信条然后再寻求论证技巧以取悦自己的情形。此种明显有悖于探究方向的哲学思维,“不是让推理去决定结论最终如何,却让结论决定推理如何进行”,被皮尔士称为“冒牌的推理”(sham reasoning)。<sup>①</sup> 导致哲学上各种伪推理、伪探究不时出现的,正是不同程度上的此类教条式思维。

应该看到,上述所谓的“教条主义”并非仅指某个狭小圈子,而是关涉哲学界乃至现代社会生活中的一个常见现象。相比宗教时代的不可错论者,科学上的不可错论者在今天更具有危害性;唯有足够彻底的批判,才能清除隐藏在“理性思辨”或“科学时代”名下的教条主义。为此,古典实用主义者试图从多个不同角度对于教条主义诸现象进行深刻而有力的批判:

第一,自由探究是科学的真正精神,教条主义是科学探究之路上的障碍石。所有获得成功的科学带给我们的教益是自由探究,此乃科学的真正精神。当人们说现代社会进入科学时代时,我们也应该在此种精神上予以理解,即此种自由探究的精神渗透在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因而可以说,不仅自然科学、社会科学,而且哲学乃至日常生活都是科学的,或至少是与科学相连续的。正如皮尔士所指出的那样,“为了学习,你一定渴望去学习,而当你渴望学习时,对于你已经倾向于相信的东西感到不满足。此乃理性的第一法则或在一定意义上说是唯一法则,由此我们能导出一条推论,值得镌刻在哲学之城的每一面墙壁上,即不要阻碍探究之路。”正因为这样,任何“塑造绝对性断言”、“主张某种东西永远不可能知道”、“主张某种科学要素是基本的、最终的、独立于一切的”或“认为某种法则或真理已经获得最后的完美形式”的教条主义做法,都是思想上“一件不可宽恕的罪过”。<sup>②</sup> 也就是说,如果我们能从哲学上正确理解和发扬科学精神,可错论将是其中的首要意旨。“科学是活活生生的人的一种追求,其最显著特征是,真正的科学永远处于一种代谢和成长的状态。”<sup>③</sup> “没有什么比不可错论更彻底地同作为科学生活之产物的一种哲学相反的了,无论它是穿着陈旧的教会服饰还是披着新近的‘科学派的’伪装。”<sup>④</sup> 关于他自己的哲学形态,皮尔士坦言:“简单来说,我的哲学可形容为,一个物理学家,基于先前哲学家的成果,试图对于宇宙的构造做出科学方法所允许的一些猜测。……我所能做的顶多是提出一种假说,它不仅在科学思想成长的一般路线上不乏可能性,而且能够被未来的观察者所证实或驳斥。”<sup>⑤</sup> 不仅是皮尔士,詹姆斯在《实用主义》一书中也谈及:“随着科学的进一步发展,一种观念占据上风,即我们的大多数甚或所有的规律只是一种近似”,与此相适应,实用主义在哲学气质上接近经验主义,它抛弃了“固定原理”、“封闭体系”等绝对性的东西,“意味着一种自然的开放空间与多种可能性,反对教条、人为性以及伪称的最终真理”。<sup>⑥</sup> 杜威在《逻辑学》一书中,也指出:“确定性信念的获致是一件渐进性的事情;没有任何信念能够如此确定而不需要未来的探究。是持续性探究的会聚和累积的效果界定了知识的一般意义。在科学探究中,关于什么被作为确定的或作为知识,其标准的确定性是指它作为进一步探究的资源够用了,而绝不是指它在未来的探究中不会得到修正。”<sup>⑦</sup> 在另一处,杜威更

① CP 1.57. 本文采取皮尔士文献的通用记法,CP代表 *Collected Papers of C. S. Peirce*, v. 1—6 ed. Charles Hartshorne and Paul Weiss, v. 7—8 ed. Arthur Burks, Cambridge: Harvard, 1931—1958,并以圆点前面的数字表示卷数,后面的数字表示节数。

② C. S. Peirce, *Reasoning and the Logic of Things: The Cambridge Conference Lectures of 1898*, edited by Kenneth Laine Ketner, Harvard, 1992, pp. 179—180.

③ CP 1.232.

④ Cornelis de Waal, *On Peirce*, Wadsworth/Thomson Learning, 2001, p. 39.

⑤ CP 1.7.

⑥ William James, *Pragmatism*, Dover Publications, Inc., New York, 1995, pp. 20—22.

⑦ John Dewey, *The Later Works*, 1925—1953, Vol. 12, edited by Jo Ann Boydston,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Ernest Nagel,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2008, p. 16.

加直白地谈到：“科学并非由任何特殊的一组内容所构成。它是由一种方法构成的，这种方法借助于有检验的探究，不仅获致信念而且也改变信念。……把科学等同于一组特殊的信念和观念，这本身乃那些古老却仍旧流行的教条式思维习惯的一种延续，后者与科学实际相对立，是科学正要瓦解的东西。”<sup>①</sup>

第二，生活经验的流动和进化，使得人们对于经验世界的认识结果总是有待完善的。人类认识的对象是自己所生活的世界，并在生活中认识世界。实用主义在此种生活世界的意义上把“经验”作为“我们唯一的导师”、“最终的权威”。此种活生生的经验不同于传统经验主义的观念“经验”，也不同于逻辑经验主义的静止“经验”。它是认识的来源和动力，同时又是认识成果的检验。它作为一种“事实”(out there)可以唤醒认识者的梦境，也可以强化认识者的信念。不过，由于此种经验是流动的、进化的，人任何时候都不可能拥有全部的经验，经验的“沸溢性”(ways of boiling over)使得满足当前经验条件的信念并不必然同样地满足未来经验。<sup>②</sup>正因为如此，我们才有那样一句传世格言，即“人非圣贤，孰能无过”(Humanum est errare)。<sup>③</sup>“虽然我们可以获知真理，但我们不能不可错地知道何时获知。知道，是一回事，而肯定地知道我们已知道，却是另一回事。”<sup>④</sup>换句话说，“因为我们所生活的世界是在过程之中的，未来虽然与过去相连，却不是其完全的重复”，而又由于我们探究所用的手段总是现在所实有的，而探究所达到的结果总是在未来，所以“在所资运用的手段与继后所出现的结果之间总是存在出入；有时，这种出入会很严重，导致我们所谓的过失和错误的出现。”<sup>⑤</sup>在这样的世界上，“任何人都应该时刻准备把自己满载的信念卡车倾倒出去，一旦有经验反对它们。对于学习的渴求使得他不能完全确信自己已经知道的东西。……实证型的科学只能依赖于经验；而经验从来不会导致绝对的确定性、严格性、必然性或普遍性。”<sup>⑥</sup>即便“在科学中常常要尝试来自本能的暗示，但我们只是对它们试用，将它们与经验比照，一旦有来自经验的通告，我们自身随时准备将它们推翻。”<sup>⑦</sup>“科学人根本不会执著于他的结论。只要有经验反对它们，他随时准备抛弃它们中的一个或全部。”<sup>⑧</sup>“我们不得不做的是，在今天依靠今天所能达到的真理，随时准备在明天宣布其为错。”<sup>⑨</sup>

第三，如果推理是人类认识的主要方法，那么有关经验事实的推理的或然性便决定了认识结果的可错性。古典实用主义者认为，探究是人类认识的本质所在，它以追求真理为目标，在推理形式上不仅会由作为规则(Rule)的大前提与作为个例(Case)的小前提通达作为某种结果(Result)的结论，而且会由既知的某种结果与某种个例通达作为规则的“大前提”，还会由既知的某种结果与某种规则通达作为个例的“小前提”。此种推理类型上的不同，用皮尔士的术语可分别表示为演绎(Deduction)、归纳(Induction)、外展(Abduction)。为了获得有关经验世界的某种知识，三种推理形式必须协同运作、循环推进，第一步：外展推理引入可能性的假说以供检验，第二步：演绎推理从假说推演出可检验的结果，第三步：归纳推理检验或证实它们。演绎，证明出(prove)某物一定是(must be)什么；归纳，显示出(show)某物事实上是(actually is)可行的；外展，建议(suggest)某物可能是(may be)什么。<sup>⑩</sup>光靠演绎推理，我们只能得出基于理想假设情况的数学判断，譬如，我们可以从数学上带着绝对的确定性讲“假若有2个人，而每1人有2只眼睛，那么就总会有4只眼睛”，但那不是事实问题，只是有关我们自己创设的数字

① James and Dewey on, p. 241.

②⑨ William James, *Pragmatism*, Dover Publications, Inc., New York, 1995, p. 86; p. 86.

③ CP 1. 9.

④ *James and Dewey on Belief and Experience*, edited by John M. Capps and Donald Capps,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2005, p. 101.

⑤ John Dewey, *The Later Works, 1925—1953, Vol. 12*, edited by Jo Ann Boydston,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Ernest Nagel,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2008, pp. 45—46.

⑥ CP 1. 55.

⑦ CP 1. 634.

⑧ CP 1. 635.

⑩ C. S. Peirce, *The Essential Peirce, Volume 2*, edited by Peirce Edition Project,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216.

系统的陈述。只有增加“房间里有两个人”、“每个人有两只眼睛”这样的经验事实,才算真正达到诸如“房间中有四只眼睛”一样有关真实世界的判断,但那样则必须运用到非演绎的或然性推理即归纳和外展。<sup>①</sup>换言之,数学上的那种必然性推理无法在我们的真实世界上独立而自足地运行,而以认识生活世界为探究目标的任何实际推理活动只能得出可错的结论。毋庸置疑,后者的推理同样追求某种意义上的确定性,但显然不是数学上那种绝对不可错的确定性结论。用杜威的话来说,虽然此种方法反对任何教条式信念,但“这并不意味着不关心真理。它代表对于那种获致真理之法的最高忠诚。”<sup>②</sup>

## 二 从反怀疑论的视角看:探究始于真实的怀疑

相比于教条论这种哲学上的宿敌,由于怀疑被认为是求知者的天性,怀疑论在历史上往往被视为哲学发展的推动力,或者至少与哲学的进步相伴相随。尤其是,在中世纪晚期,哲学家们把反教会权威作为自己的启蒙使命,并把怀疑精神奉为至上法宝。进入现代世俗化社会,笛卡尔提出的普遍怀疑原则,一度被认为是思想现代性的一个基本主张,“怀疑主义成为受教育阶层的标志甚或姿态”。<sup>③</sup>但是,当哲学家由反对教条论走向怀疑论时,当认识者由“相信过多”(over-belief)转到“相信不足”(under-belief)时,思想已不知不觉中进入了一个死胡同。绝对怀疑论者如果主张“一切都是可疑的”,那么,该主张本身是否可疑呢?除非绝对怀疑论者不做断言,否则必然陷入一种自指性的矛盾。如果说此种形式上的悖谬阻止了常识健全的哲学家走向绝对怀疑论的话,古典实用主义者所要做的,则远不止这些形式指责。持有绝对怀疑论的哲学家毕竟只有少数,倒是各种类型的相对怀疑论极易以怀疑精神之名潜伏在许多现代哲学家的思想深处。古典实用主义在当时的怀疑论哲学家中看到了一种对于心灵诚正(integrity)毒害程度丝毫不亚于教条论的理智疾病,并从探究本性出发,做出了一种诊断和治疗。

第一,怀疑主义的普遍怀疑原则是行不通的。面对当时流行的普遍怀疑倾向,皮尔士直言:“我们不可能开始于完全怀疑。当我们踏上哲学研究时,我们必须以我们实际上已经拥有的所有前见(prejudices)开始。这些前见不能以一种准则而被驱逐,因为我们并没有意识到,它们可被质疑。因此这种原初怀疑论只是自欺欺人,并不是真正的怀疑;追随笛卡尔方法的人,没有人曾感到满意直到他正式地重新获得所有那些他曾在形式上抛弃的信念。因此,那是毫无用处的一個预备行为,就像为了沿子午线逐渐到达君士坦丁堡,而跑到了北极去。的确,有人可以,在其研究过程中,找到理由来怀疑他开始时所相信的东西;但在此情形下他怀疑是因为他对于它拥有了一种实在理由,而不是根据笛卡尔主义原理。让我们不要在哲学上假装怀疑我们内心并不怀疑的东西吧!”<sup>④</sup>事实上,我们知道,即便是笛卡尔本人也做不到普遍怀疑,他不得不在“我思故我在”处停下。与皮尔士对于笛卡尔主义的批评相呼应,詹姆斯在《相信的意志》一文中对于当时流行的一种隐蔽怀疑论也提出了类似批评。这种怀疑论隐蔽在推理至上的笼统论调中,最早由于英国数学家克利福德(W. K. Clifford)的文章《信念的伦理学》而变得出名,即:“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任何人,基于不充分的证据而去相信某种东西都是错误的。”在詹姆斯看来,对于探究者来说追求真理是第一位的,防止错误是第二位的,我们很多时候不可避免要相信一些东西,即便我们不具有清晰可鉴的推理过程,即便我们接受那些信念并不具有充分而不可动摇的证据,即便我们之所以相信它们主要是因为内心的一种情感或意志力。知错即改,相比“不犯错误”,应该是一种真正可行的人类德性。如果为了一劳永逸地避免错误而不相信任何东西,我们将无穷尽地把真理获知推迟下去。相比不自主地相信某种可错的东西,此种怀疑主义实则有着一种更大的风险,即“宁

① CP 1. 149.

②③⑤ James and Dewey on Belief and Experience, edited by John M. Capps and Donald Capps,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2005, p. 241; p. 224; pp. 95—110.

④ C. S. Peirce, *The Essential Peirce, Volume 1*, edited by Nathan Houser and Christian J. W. Kloesel,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 28—29.